

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四日

葵青區議會

房屋事務委員會

第四次會議(二零一八)

**議題：**

中轉屋的政策目標與現時的供求情況

**房屋署回應：**

(1) 入住中轉屋的資格

根據一貫的安置政策，由於各種原因，例如天災、緊急事故或政府行動等，失去居所的人士，但又未能符合安置資格，均須自行另覓居所。然而，上述人士如無家可歸而有短期臨時居所需要，亦可在有關部門轉介下，短暫入住臨時收容中心，期間自行另覓居所。如上述人士在臨時收容中心住上三個月及通過「無家可歸評審」，證明別無居所，並且符合既定的公屋申請資格(包括入息、資產、無擁有住宅物業等條件)但又未能立即獲得編配公屋的人士，房屋署會安排他們入住新界區中轉房屋，並透過公屋申請輪候入住公屋。此外，但凡因執行屋邨租約或房屋政策行動而致無家可歸人士，可獲安排入住臨時收容中心。有關人士在臨時收容中心住上三個月及通過「無家可歸評審」，並符合公屋申請資格，可獲安排入住新界區中轉房屋，並透過公屋申請輪候入住公屋。而在房屋署「公屋住戶離婚後的住屋安排政策」下須遷離公屋單位的人士，如無法另覓居所，又符合入住中轉房屋資格(包括入息、資產、無擁有住宅物業等條件)，可申請新界區中轉房屋的一人單位。

(2) 中轉屋的供應情況

房委會轄下共有兩個中轉房屋，分別位於葵涌的石籬中轉房屋及屯門的寶田中轉房屋。石籬中轉房屋共有 1,928 個單位，而屯門寶田中轉房屋共有 3,676 個單位。

(3) 中轉屋的輪候情況

中轉房屋為過渡性房屋，其編配須按實際房屋資源及編配政策而安排，因此並沒有設立輪候隊伍，亦未能預計等候入住時間。每當寶田邨有合

適的單位收回(包括中轉房屋及公屋單位)，本署便會盡快作出編配。遇有個別特殊情況須加快編配程序，並獲得社署的推薦，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，本署會盡快安排編配單位。

房屋署

2018年7月